

证券代码：603037
转债代码：113698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转债简称：凯众转债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 暨调整“凯众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12.74
- 调整后转股价格：12.75
- “凯众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年6月1日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需调整“凯众转债”的转股价格，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98	凯众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5/29	全天	2026/5/29	2026/6/1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244号文同意注册，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084,47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30,844.70万元，并于2025年9月10日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凯众转债”，债券代

码“113698”。转股期限为2026年2月21日至2031年8月14日。初始转股价格及调整情况如下：

1、“凯众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2.70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2.74元/股。

2、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再分配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相关股份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员工持股计划47.236万股，同意回购并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6.66万股，回购并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1.744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已于2025年12月25日完成注销，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凯众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依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公式，“凯众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2.70元/股调整为12.72元/股，自2025年12月29日起生效。

(2) 本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6年1月9日完成注销，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凯众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依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公式，“凯众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2.72元/股调整为12.74元/股，自2026年1月12日起生效。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依据《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在“凯众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

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本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54.056万份，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8.808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6年5月27日完成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凯众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一）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

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依据上述调整公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依据本次回购注销情况， $P0=12.74$ 元/股， $A=4.81$ 元/股， $k=-388,080/266,923,178 \approx -0.1454\%$ 。（股份总额以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前的总股数为计算基础），可得 $P1 \approx 12.75$ 元/股。综上，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凯众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2.74 元/股调整为 12.75 元/股。

（三）转股停牌安排与生效日期

“凯众转债”自 2026 年 5 月 29 日停止转股，于 2026 年 6 月 1 日恢复转股。调整后的“凯众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